

ICS 59.080.50
W 58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5196—2008
代替 GB 5196—1985

绳索 鉴别用的颜色标记

Ropes and cordage—Colour code for identification

2008-06-18 发布

2009-03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代替 GB 5196—1985《绳索 鉴别用的颜色标记》。

本标准与 GB 5196—1985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：

——在化纤学名后加入对应的简称；

——取消参照采用 ISO 4877:1980《绳索 鉴别用的颜色标记》；

——马尼拉麻原特种优级改为优等；

——马尼拉麻原一级、二级改为一等、合格。

本标准由中国纺织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上海市纺织工业技术监督所归口。

本标准由上海市纺织工业技术监督所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邵天乐、王憬义、马海有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——GB 5196—1985。

绳索 鉴别用的颜色标记

1 范围

本标准是对用作鉴别绳索组成材料的颜色标记所作的统一规定。

本标准适用于给定最小直径 4 mm 以上的马尼拉麻和西沙尔麻绳索和聚酰胺(锦纶)、聚酯(涤纶)、聚乙烯(乙纶)、聚丙烯(丙纶)化纤绳索。

2 原理

在绳索的绳股中置入规定的颜色绳纱,或将整根绳索染上规定的颜色。

3 颜色标记

绳索的组成材料和鉴别标记的颜色要求按表 1 规定执行。

表 1 绳索的组成材料和鉴别标记的颜色要求

材 料		鉴别材料颜色	鉴别标记
马尼拉麻	优等	黑色	其中三股各有一根黑色绳纱
	一等		其中两股各有一根黑色绳纱
	合格		--股中有一根黑色绳纱
西沙尔麻		红色	一股中有一根红色绳纱
聚酰胺(锦纶)		绿色 ^a	一股中有一根绿色绳纱
聚酯(涤纶)		蓝色 ^b	一股中有一根蓝色绳纱
聚乙烯(乙纶)		橙色	一股中有一根橙色绳纱或整根绳索为橙色
聚丙烯(丙纶)		棕色	一股中有一根棕色绳纱或整根绳索为棕色
^{a, b} 宜选择浅绿色(聚酰胺用)和深蓝色(聚酯用),以避免两种颜色混淆。			